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rimatsu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森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5)

**獨立非執行董事離世
及
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10A、3.21及3.25條**

森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沉痛公佈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菅野真一郎先生（「菅野先生」）於2025年12月24日離世。菅野先生同時亦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憑借專業的知識和豐富的經驗，菅野先生一直為本公司的決策提供獨立視角和專業建議，其辭世為本公司之巨大損失。

董事會謹此代表本公司對菅野先生的辭世表示深切哀悼，並向其家人致以深切慰問。董事會亦衷心感謝菅野先生一直以來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菅野先生的辭世致使本公司不再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即(i)上市規則第3.10(1)條項下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最低人數規定；(ii)上市規則第3.10A條項下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規定；(iii)上市規則第3.21條及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項下的審核委員會最低成員人數規定及組成要求的規定；及(iv)上市規則第3.25條及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項下的薪酬委員會組成要求的規定。本公司將合理地盡力適時委任足夠人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符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森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西松江英

香港，2025年12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西松江英先生、平澤準悟先生、湯衛華先生、盛曄先生及川島宏貴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松久晃基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遠秀女士及于建國先生。

本公告可於本公司網站www.morimatsu-online.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瀏覽。